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9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

聯絡人：林小姐

聯絡電話：(02)2787-8281

傳真：(02)2653-2006

電子郵件：mdshlin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116043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「醫療器材行政規費收費標準」修正草案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一百十一年十一月一日以衛授食字第1111604340號公告預告，請查照(並轉知所屬)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公告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本部網站「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法規草案」網頁、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及國家發展委員會「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一眾開講」網頁(<https://join.gov.tw/policies/>)自行下載。
- 二、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之次日起6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  - (一)承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
  - (二)地址：115-61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 161-2 號
  - (三)電話：(02)2787-8281
  - (四)傳真：(02)2653-2006
  - (五)電子郵件：mdshlin@fda.gov.tw

正本：地方政府衛生局、本部法規會、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市醫療器材商業同

綜合企劃處 111/11/02



1110006986

騎  
縫

